

“两个毫不动摇”的理论创新与实践

○ 韩喜平

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是我国经济发展的制度基础,是习近平经济思想的重要内容。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要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十五五”规划建议要求“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对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作出重要部署。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两个毫不动摇”,指出“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都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一系列重要论述深刻把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规律,进一步深化了对公有制经济与非公有制经济关系的认识,是对马克思主义所有制理论的丰富与发展,也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创新和发展。

关于所有制理论的重大创新

作为坚持和完善我国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重要内容,“两个毫不动摇”是在坚持马克思主义所有制理论的基础上,立足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艰辛探索、贯穿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发展实践各领域的制度安排,深刻体现了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经济制度的规律性认识。

生产资料所有制是社会经济制度的基础。我们党在领导革命、建设和改革的长期实践中深刻认识到,在中国这样一个发展中的国家,必须坚持公有制经济的主体地位,这是保证社会主义国家性质、实现共同富裕的根本前提。同时,生产力发展的多层次性和不平衡性,决定了非公有制经济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具有不可替代的积极作用。可以说,“两个毫不动摇”植根于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中国具体实际和时代特征相结合的肥沃土壤,突破了单一所有制形式的传统设想,使所有制结构更贴合复杂的经济实际,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关于所有制理论的重大创新。

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党领导人民在社会主义建设不断深化对所有制问题的认识。党的十二大报告提出“在农村和城市,都要鼓励劳动者个体经济在国家规定的范围内和工商行政管理下适当发展,作为公有制经济的必要的、有益的补充”,党的十五大

报告提出“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六大报告提出“必须毫不动摇地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必须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党的十九大把“两个毫不动摇”写入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基本方略……从“必要的、有益的补充”到“重要组成部分”,再到“两个毫不动摇”,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在认识和实践不断深化的过程中形成,成为我们党领导经济工作的宝贵经验。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的,“实行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是中国共产党确立的一项大政方针”“我们党在坚持基本经济制度上的观点是明确的、一贯的,而且是不断深化的,从来没有动摇”。

明确时代要求和现实挑战

面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提出,“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更好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这对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提出了新的要求。

作为指导“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十五五”规划建议与“十四五”规划一脉相承,继续把推动高质量发展确定为“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主题,要求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新形势下,需进一步把握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对“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作用。公有制经济特别是国有经济要服务于国家战略目标,重点提供公共服务、发展重要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保护生态环境、支持科技进步、保障国家安全;非公有制经济在激发市场活力、促进技术创新、扩大社会就业、增加财政收入、满足多样化需求等方面发挥着独特而重要的作用。两者统一于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统一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进程。

当前,国内外环境发生深刻复杂变化,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面临新的挑战。从国际看,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产业链供应链面临重压,不确定性和不确定性显著增加。从国内看,我国面临经济下行压力,发展进程中的结构性、体制性、周期性问题相互交织。一些领域改革需进一步深化,市场壁垒等依然存在,要素

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有待突破。社会上出现的“民营经济离场论”“新公私合营论”等错误言论,影响了部分企业家特别是民营企业家的预期和信心。此外,数字经济、平台经济等新业态的快速发展,也对传统的所有制理论和监管模式提出了新的课题。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既对各类经营主体稳定健康发展、增强抗风险能力和竞争力提出了更高要求,也对以更坚定的立场、更务实的举措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提出了更高要求。

找准战略重点和主攻方向

“十五五”规划建议要求“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并作出重要部署。进一步为各类所有制经营主体筑牢发展根基,需找准战略重点和主攻方向,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不断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

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核心是推动国有企业和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提升其核心竞争力、创新引领力、产业控制力、安全支撑力和抗风险能力。国有企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物质基础和政治基础。它们是“大国重器”的铸造者,不断在载人航天、深海探测、高速铁路等战略性领域取得突破,也是长期资本、耐心资本、战略资本的主要提供者,勇于支持周期长、风险高的前沿技术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国有企业肩负着重要使命,必须充分发挥科技创新、产业控制和安全生产支撑作用。截至2024年末,全国国有企业资产总额401.7万亿元,为国家战略落地、稳定宏观经济奠定了雄厚基础。“十五五”时期,要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现代国有企业制度,明确国有资本重点投资领域和方向,完善国资监管体制,深化企业内部三项制度改革,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在履行社会责任、推动绿色发展、促进共同富裕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

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关键在于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发展环境,让民营经济创新源泉充分涌流、创造活力充分迸发。民营经济是推进

中国现代化的生力军,敏锐的市场判断、灵活的决策机制使广大民营企业成为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的重要策源地,一批优秀民营企业已在全球科技竞争中获得领先地位。全国工商联发布的《2025研发投入前1000家民营企业创新状况报告》显示,2024年,研发投入前1000家民营企业的研发费用总额1.43万亿元,比上年增长2.78%;平均研发强度3.59%;共有国内外有效专利142.81万件,同比增长27.58%;144家企业参与制定国际标准。“十五五”时期,要在法治保障上持续用力,在政策落实上打通“最后一公里”,积极拓展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空间,使非公有制经济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发挥更大作用。

在“十五五”时期乃至更长一个时期内,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将在应对更加复杂严峻的风险挑战、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宏伟目标的进程中,展现出强大的活力和韧性。全球科技竞争将更加激烈,绿色低碳转型将全面提速,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将深度融合,人口结构与市场需求将深刻变化。回应这些时代课题,需从历史经验中汲取智慧力量,从理论上廓清思想迷雾、从制度设计上加以完善保障。当务之急,就是将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的要求转化为稳定、透明、可预期的法规制度、政策环境以及治理实践。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引领发展新质生产力,既要发挥国有企业在重大科技攻关中的骨干作用,也要激发民营企业作为技术创新重要主体的活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既要依靠国有企业稳住基本盘、筑牢安全基石,也要依靠民营企业增强产业链供应链的韧性、灵活性。在产权保护上,要依法、平等、全面保护各类所有制企业产权和合法权益,特别是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在市场准入上,要全面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破除各种形式的市场准入不合理限制和隐性壁垒;在要素获取上,推进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市场化改革。只有通过持续的制度创新和有效的政策执行,才能保障各类经营主体健康发展。

(原载《经济日报》2025年12月29日第10版)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阐释

咸宁市域产教联合体

打造赋能区域高质量发展「新引擎」

○ 汪利华

打造市域产教联合体,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要求的重要举措,更是突出职业教育类型特色、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的战略行动。2023年,咸宁市紧扣本地现代产业集群发展需求,依托“1+6+1”产业园区,联合市内87家单位,在全国第一批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联盟)培育单位——鄂南职业教育集团基础上,组建咸宁市域产教联合体,2024年成功获批湖北省职业教育重点项目,为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

该联合体立足咸宁、对接武汉都市圈、面向全国,聚焦主导产业与重点企业,以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为核心,以推动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和产品升级是关键,以资源共享和信息互联互通为支撑,以体制机制创新和重大项目实施为抓手,全力推进人才供需信息平台、共性技术服务平台、科技创新中心、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着力构建需求导向、服务精准、规范运作、注重实效、特色鲜明的区域产教融合发展平台与服务组织,持续优化地方职业教育生态,为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构建产教融合育人体系,精准对接区域经济发展,打造“纵向衔接、横向互补”培养体系。咸宁市域产教联合体不断完善本地职业教育专业动态调整机制,推动专业设置与当地产业结构紧密对接,强化与区域战略性新兴产业,特别是专精特新产业的深度联动,构建区域一体化职业教育人才培养体系。同时,联合体创新推出“多元协同、产教融合、跟踪指导”的在乡农民大学生培养模式,该模式成效显著,被报送至十三届全国政协第66次双周协商座谈会,在全国政协调研座谈会上作交流发言,还受邀参与中国教育电视台《职教中国》栏目访谈,先后被《人民日报》《中国教育报》《农民日报》等主流媒体报道30余次,成为职业教育服务乡村人才培养的典型范例。

推行“多层贯通、多路并行”办学模式。为进一步优化人才培养路径,联合体推动优质高职教育资源下沉县域,吸引本地优质企业参与中高职一体化办学、专业共建等合作项目。针对人才紧缺技术岗位,积极探索中高本“2+3+2”长学制人才培养模式,打破学历层次壁垒。此外,联合体整合订单式培养、政校行企联合培养、企业新型学徒制等多种培养路径,开展精准化、个性化培养,全方位满足乡村振兴过程中各类人才需求,为区域产业发展储备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建立基地运行机制,紧密围绕园区产业发展,拓建“对接产业、对外开放”实践中心。咸宁市域产教联合体深化咸宁市新产业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采用政府主导、校企共建、委托运营的模式,吸引地方龙头企业深度参与,精准对接区域五大优势产业发展前沿,打造集真实生产与技术服务功能于一体的公共实践中心,为学生实践、企业职工培训提供优质平台。

创新基地运行机制,提升产业服务效能。联合体引入第三方机构运营咸宁市新产业公共实训基地,推动校企共同建设湖北省鄂南特色农业产业技术研究院,促成政校企研合组组建湖北香城机电研究院有限公司。在此基础上,建立“市场引领、项目驱动、成本分担、绩效导向”的运行新机制,推动基地与研究院实体化运作,持续提升产业服务能力与发展效益。目前,由31家单位共建的“咸宁市新产业公共实训基地”,已被省教育厅列入“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国家级立项推荐名单,将进一步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助力区域产教融合深入推进。

建设技术服务平台,助力企业升级发展,夯实技术服务基础,赋能中小微企业发展。咸宁市域产教联合体依托其共性技术服务平台,积极推动普通高校、职业院校、科研院所与优质企业开展多边技术协作,打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链条,为区域企业提供多样化技术咨询与服务,有效促进中小微企业技术研发与产品升级,解决企业发展中的技术难题。

推动科研协同创新,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联合体以省市级科研平台为依托,以高层次人才为核心,跨界组建高水平科研创新团队,围绕本地主导产业开展关键技术创新与技术攻关。针对企业产品升级卡点、产业发展关键技术及重大科技项目,实行“揭榜挂帅”机制,激发创新活力。

截至目前,联合体已直接带动企业技术升级项目48个,新增产值超10亿元;社会培训收入从2020年的1100万元增长至2024年的2300万元,实现翻倍增长;年签约技术/产品研发项目达35个,新增省级创新平台3个、“楚天英才”创新团队1个,荣获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二等奖1项;联合体成员相关企业新增就业岗位10万余个,在提升科研创新能力的同时,为区域经济发展和就业稳定作出重要贡献。

(作者单位:咸宁职业技术学院)

锚定“一融双高”

高校院(系)党建与事业发展的融合之道

○ 吴乐盈

查”。统筹推进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就是要使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的各项举措在部署上相互配合、在实施中相互促进,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业务。

湖北科技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深耕“一融双促”融合路径,打造“红色领航人”品牌。学院紧扣学科发展与人才培养重点难点,将主题党日延伸至专业领域,把组织生活融入科研攻关与教学创新。近五年,学院累计获批国家社科基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国家基金项目6项,省部级科研(含教研)项目23项,发表高水平论文90余篇,斩获省社科优秀成果三等奖等荣誉;2025年党员指导学生获国家级一等奖2项、省级奖项22项,学院获评全国优秀组织奖,实现了党建与教学、科研、育人成效同步跃升。这一实践充分证明,只有把党建工作贯穿业务全过程,用业务成效检验党建成色,才能实现“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业务”的良性循环。

任务聚焦抓抓手:找准“融什么”的实践路径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的力量来自组织。党的全面领导、党的全部工作要靠党的坚强组织体系去实现。”高校院(系)党建与事业融合,需在院(系)和支部两个层面精准发力,将融合要求转化为具体任务,构建“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

在院(系)层面,要强化党组织的政治功能与治理效能。在高校内部治理体系中,院(系)是办学的主体,是承上启下的关键一环。其融合重点在于将党组织的政治功能融入治理全过程:一是把好“政治关”,明确党组织在学科规划、人才引进、职称评定等重大事项中的把关清单,确保决策符合党中央精神。比如在引进高层次人才时,既要考察学历,也要审查政治立场,落实“政治标准第一”要求;二是织密“制度网”,一体化设计党、政、学各类组织的制度体系,健全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机制,严格落实党委前置讨论重大事项程序。湖北科技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通过修订《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将意识形态工作、师德师风建设等12类事项纳入党委前置讨论范围,有效避免了“重业务轻党建”倾向;三是守好“责任田”,将思想政治工作、安全稳定、群团工作、职工大会等纳入党组织领导职责,推动党建

与治理深度融合。

在支部层面,要加强教师党支部建设。教师党支部是党的领导向基层延伸的“最后一公里”,也是党建与业务融合的关键节点。按照“推动组织建设与学术创新相融合”的要求,支部层面尤为关键,具体需抓好四件事:一是要明确支部职责。围绕本单位重点,将主题党日延伸开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挥教育管理监督党员和组织宣传凝聚服务师生员工的作用。在课程思政建设中,支部积极参与《课程思政教学指南》,助力每门课程融入思政元素;二是要突出政治把关。在教职工职称评定、岗位晋升、考核评价中严格落实政治把关,对政治上不合格者“一票否决”;三是强队伍,按照“党性强、业务精、有威信、肯奉献”标准,选拔学术带头人担任支部书记,打造“双带头人”队伍。湖科经管学院教工党支部书记均由副教授以上职称人员担任,带领支部党员开展“党建+服务地方”行动,近年来累计30余项高质量调研报告获省(厅、市)级领导批示,核心观点被纳入咸宁市重要规划;四是搭平台,依托重大项目组、科研平台设立党支部,让支部建在“战斗单元”上;同步紧扣“强国行”专项行动要求,以教学组织、科研团队等为载体组建行动团队,结合学科发展需要和院(系)实际动态优化团队结构,合理控制规模,通过“支部+团队”双载体建设充分释放组织聚合效应。

机制创新强保障:破解“怎么融”的关键命题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用系统思维、科学方法推进管党治党内容全覆盖、对象全覆盖、责任全链条、制度全贯通。”实现党建与事业深度融合,需构建刚性有力的体制机制,让融合从“两张皮”变为“一盘棋”。

在院(系)层面,要健全党建与事业发展深度融合的制度,形成党建工作与事业发展目标同向、部署同步、工作同力的制度体系,使二者在融合发展中相互促进。一是决策制度“定方向”。从议事决策的源头完善范围明确、前后衔接的决策制度,明确党组织在学科建设、人才引进、科研管理等重大事项中的参与权和监督权,湖北科技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通过健全党委会议事规则,将12类关键事项纳入前置讨论,确保决策的政治正确性与科学性;二是推进制度“抓落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新时代新征程,必须坚持用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管党治党,努力取得更大成效,确保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部署落地落实”。在教育高质量发展时代命题下,高校院(系)作为高校办学治校的“中间段”,是落实“党建与事业发展深度融合、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一融双高”)的核心载体。2021年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首次以党内法规形式确立这一融合原则,《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明确提出强化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第五批新时代高校党建“双创”工作亦聚焦党建业务深度融合 outcomes。“一融双高”既是高校党建的法定要求与战略方向,更是破解党建与业务“两张皮”难题,以基层党建动能赋能教育强国建设的关键路径,对湖北加快建设中部地区崛起的重要战略支点具有重要现实意义。

思想革新破壁垒:厘清“为什么融”的逻辑根基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办好我国高等教育,必须坚持党的领导,牢牢掌握党对高校工作的领导权,使高校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党的领导绝非抽象概念,必须扎根事业发展实践才能彰显实效。从逻辑理论来看,党建与业务如同“鸟之双翼、车之两轮”,党建是业务工作的政治保证,业务是党建工作的检验标尺。

实践中,部分院(系)之所以出现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两张皮”问题,核心是领导干部对二者有机统一关系的认识不足,未能做到统筹推进。解决这一难题,首先要在思想上达成三重共识:其一,党建是“根”与“魂”,能为业务发展提供方向引领、精神动力和纪律保障,针对学术诚信、工作中的廉政风险点,在党建工作中有的放矢加强思想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使党员干部筑牢“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思想防线,确保党员干部干净干事;其二,业务是“体”与“用”,能让党建工作避免“虚化”“弱化”,通过学科建设、科研攻关等实绩检验党建成效,面对业务工作中的急难险重任务,引导党员干部关键时刻冲得上去、危难关头豁得出来,充分发挥先锋模范带头作用;其三,融合是“道”与“术”,需以系统思维统筹推进,实现“一起谋划、一起部署、一起落实、一起检